# 凤台县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凤台县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  目** | **年初预算数** | **决算数** |
| **合  计** | **2,909.9** | **2,103.45** |
| 因公出国（境）费 |   |   |
| 公务接待费 | 901.8 | 692.06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2008.2 | 1,411.39 |
|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474.4 | 946.59 |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533.8 | 464.80 |

   **（二）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凤台县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909.9万元，支出决算为2103.45万元，完成预算的72.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各单位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有关具体要求，严格遵照县委县政府有关规定执行，认真执行“三公”经费年度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总规模，坚持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管理。为全面反映“三公”经费支出，这里公布的“三公”经费决算为全县部门汇总数，包含县本级和乡镇级。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凤台县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692.06万元，占32.9%；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411.39万元，占67.1%。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2022年度预算为0。与2021年度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是2021年度、2022年度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故2022年凤台县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692.06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209.74万元，下降23.26%，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各单位认真执行“三公”经费年度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总规模，坚持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管理。2022年凤台县国内公务接待共9168批次，89744人次。主要是各部门单位用于招商引资、接待上级、外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等。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县委县政府有关具体要求，严格执行《凤台县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凤政办〔2014〕60号）和《凤台县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凤办发〔2014〕21号）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411.39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596.81万元，下降29.72%，下降的主要原因是执行“三公”经费年度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总规模，坚持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支出管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464.80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69万元，下降12.93%，下降的原因是各单位认真执行“三公”经费年度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总规模，坚持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管理。2022年购置公务用车3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946.59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527.81万元，下降35.80%，下降的原因是各单位认真执行“三公”经费年度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总规模，坚持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各部门单位日常公务、监督检查、政策调研等。截至2022年12月31日，凤台县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当中公务用车的保有量为311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的车辆为670辆，差异的原因是因公务用车改革，车辆已上交尚未核销车辆为359辆。

二、凤台县本级（不含乡镇）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一）凤台县本级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项  目** | **年初预算数** | **决算数** |
| **合  计** | **2,294.03** | **1,543,98** |
| 因公出国（境）费 | 　 | 　 |
| 公务接待费 | 548.61 | 373.22 |
|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 1,745.42 | 1,170.76 |
|   其中：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 1,265.6 | 759.9 |
|         公务用车购置费 | 479.82 | 410.86 |

**（二）凤台县本级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凤台县本级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2,294.03万元，支出决算为1,543.98万元，完成预算的67.3%，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县本级各部门单位严格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等有关具体要求，严格遵照县委县政府有关规定执行，认真执行“三公”经费年度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总规模，坚持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三公”经费支出管理。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凤台县本级2022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373.22万元，占24.17%；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1170.76万元，占77.3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2022年度凤台县本级因公出国（境）费预算为0。与2021年度决算相比，增加0万元，增长0%，原因是2021年度、2022年度县级各部门单位均未安排因公出国（境）。故2022年凤台县因公出国（境）团组0次，累计出国（境）0人次。

**（2）公务接待费支出**373.22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175.39万元，下降31.97%，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县级各部门单位认真执行“三公”经费年度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总规模，坚持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接待费支出管理。2022年凤台县本级国内公务接待共5150批次，48924人次。主要是县级各部门单位用于招商引资、接待上级、外单位业务指导和工作调研等公务往来支出等。经费使用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县委县政府有关具体要求，严格执行《凤台县公务接待管理暂行办法》（凤政办〔2014〕60号）和《凤台县公务接待管理办法》（凤办发〔2014〕21号）相关规定。

**（3）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1170.76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574.66万元，下降32.9%，下降的主要原因是县级各部门单位认真执行“三公”经费年度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总规模，坚持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支出管理。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410.86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68.96万元，下降14.4%，下降的主要原因是严格执行“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加强预算约束，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购置。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759.9万元，与2022年度预算相比，减少505.7万元，下降39.9%，下降的原因是县级各单位认真执行“三公”经费年度预算，控制“三公”经费总规模，坚持厉行节约，从严从紧控制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管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包括车辆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主要用于县级各部门单位日常公务、监督检查、政策调研等。截至2022年12月31日，凤台县本级财政拨款的“三公”经费当中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65辆，国有资产占用情况的车辆为552辆，差异的原因是因公务用车改革，车辆已上交尚未核销车辆为287辆。